

上海市静安区教育局文件

静教基〔2026〕5号

上海市静安区教育局关于民办学校办学 许可证到期废止并注销的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七十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条、《上海市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管理办法》第二十一条等法律法规及文件的规定，上海静安区民办格林新蕾幼儿园（办学许可证号：

131010660450018）的办学许可已届满失效，现对其办学许可予以注销。相关办学主体应依法完成学校清算、注销登记等手续。

办学许可证依法注销后，相关办学机构已不具备办学资格，所持办学许可证不再具备法律效力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静安区教育局

2026 年 9 月 16 日

上海市静安区教育局办公室

2026 年 9 月 16 日印发
